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3年6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对外发布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 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 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 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17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23
第四章	各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26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9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30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32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33
第九章	各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36
第十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37
第十一章	章 其他事项	42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Ltd.

二、证监会核准文件和发行规模

(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 券

2023 年 2 月 2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3】236 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0 亿元的短期公司债券。该批文项下暂无债券发行。

(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

2023 年 2 月 2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3】239 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

2023年3月2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27亿元,其中品种一23申证C1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4亿元,票面利率为3.35%;品种二23申证C2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3亿元,票面利率为3.55%。

2023 年 3 月 23 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发行单品种, 23 申证 C3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3 亿元,票面利率为 3.38%。

(三)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2022 年 6 月 20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1286 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0 亿元的永续次级公司债券。

2022 年 7 月 25 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单品种,22 申证 Y1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 票面利率为 3.45%。

2022 年 8 月 22 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发行单品种, 22 申证 Y2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8 亿元, 票面利率为 3.28%。

2023年6月6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单品种,23申证Y1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8亿元, 票面利率为3.44%。

(四)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1年12月6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3852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2年1月21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74亿元,其中品种一22申证01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票面利率为2.80%;品种二22申证02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4亿元,票面利率为3.60%。

2022 年 2 月 23 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 22 亿元, 品种二全额回拨至品种一, 品种一 22 申证 03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2 亿元, 票面利率为 2.95%。

2022 年 3 月 24 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 56 亿元,其中品种一 22 申证 05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5 亿元,票面利率为 3.18%;品种二 22 申证 06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1 亿元,票面利率为 3.53%。

2022 年 5 月 23 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 40 亿元,其中品种一 22 申证 07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8 亿元,票面利率为 2.78%;品种二 22 申证 08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2 亿元,票面利率为 3.20%。

2023年4月12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28亿元,其中品种一23申证01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 亿元, 票面利率为 2.85%; 品种二 23 申证 02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 票面 利率为 2.99%。

(五)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2021 年 3 月 8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800 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年4月29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发行45亿元,其中品种一21申证01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5亿元,票面利率为3.45%;品种二21申证02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4.05%。

2021年5月24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为单品种,21申证03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6亿元,票面利率为3.63%。

2021年5月28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发行45亿元,其中品种一21申证04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3.27%;品种二21申证05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5亿元,票面利率为4.00%。

2021年7月21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四期)发行50亿元,其中品种一21申证06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3.13%;品种二21申证07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为3.77%。

2021年7月28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五期)发行70亿元,其中品种一21申证08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8亿元,票面利率为3.04%;品种二21申证09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2亿元,票面利率为3.38%。

2021 年 8 月 26 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六期)发行 60 亿元,其中品种一 21 申证 10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02%;品种二 21 申证 11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75%。

2021年9月9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七期)发行58亿元,其中品种一21申证12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8亿元,票面利率为3.05%;品种二21申证13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为3.40%。

2021年9月22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八期)发行46亿元,其中品种一21申证14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3亿元,票面利率为2.95%;品种二21申证15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3亿元,票面利率为3.10%。

(六)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2020年12月3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3270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

2021年1月21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单品种, 21申证C1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 票面利率为3.93%。

2021年3月11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发行单品种,21申证C2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8亿元,票面利率为3.94%。

2021年12月27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发行30亿元,其中品种一21申证C3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8亿元,票面利率为3.08%;品种二21申证C4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2亿元,票面利率为3.20%。

2022 年 4 月 27 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单品种, 22 申证 C1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19%。

(七)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2020年12月2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3274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面值余额不超过200亿元的短期公司债券。

值总额不超过 3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年10月27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80亿元,其中品种一21申证D2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2亿元,票面利率为2.74%;品种二21申证D3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8亿元,票面利率为2.78%。

2021年12月8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80亿元,其中品种一21申证D4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3亿元,票面利率为2.64%;品种二21申证D5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7亿元,票面利率为2.68%。

(八)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0 年 5 月 15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931 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

2020年7月27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76亿元,其中品种二20申证06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1亿元,票面利率为3.49%。

2020年9月10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65亿元,其中品种二20申证08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2亿元,票面利率为3.76%。

2020年10月26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79亿元,其中品种二20申证10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7亿元,票面利率为3.68%。

2020年11月16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全额回拨至品种二,20申证12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7亿元,票面利率为3.55%。

(六)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2019年11月19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函[2019]659号"核准,发行人获准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300亿元的次级债券。

2020年4月23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

一期)全额回拨至品种二,20 申证 C2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18%。

2020年5月25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发行单品种, 20申证C3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0亿元, 票面利率为3.25%。

三、 各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规模 (亿元)	交易场 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二)		149173	2020/7/27	2023/7/27	41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二期)(品种二)		149230	2020/9/10	2023/9/10	32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三期)(品种二)	20 申证 10	149274	2020/10/26	2023/10/26	57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四期)(品种二)	20 申证 12	149299	2020/11/16	2022/11/16	17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一期)(品种一)		149425	2021/4/29	2024/4/29	25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一期)(品种二)		149431	2021/4/29	2031/4/29	2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二期)		149479	2021/5/24	2026/5/24	26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三期)(品种一)		149490	2021/5/28	2024/5/28	2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12.1 甲亚 (05)	149491	2021/5/28	2031/5/28	25	深交所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规模 (亿元)	交易场 所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三期)(品种二)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四期)(品种一)		149559	2021/7/21	2024/7/21	2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四期)(品种二)		149560	2021/7/21	2031/7/21	3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五期)(品种一)		149574	2021/7/28	2024/7/28	28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五期)(品种二)		149575	2021/7/28	2026/7/28	42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六期)(品种一)		149614	2021/8/26	2024/8/26	3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六期)(品种二)		149615	2021/8/26	2031/8/26	3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七期)(品种一)		149626	2021/9/9	2024/9/9	48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七期)(品种二)		149627	2021/9/9	2026/9/9	1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八期)(品种一)		149595	2021/9/22	2023/9/22	23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第八期)(品种二)		149640	2021/9/22	2024/9/22	23	深交所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规模 (亿元)	交易场 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一)	22 申证 01	149789	2022/1/21	2025/1/21	5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二)	22 由证 02	149790	2022/1/21	2032/1/21	24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二期)(品种一)	22 申证 03	149809	2022/2/23	2025/2/23	22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三期)(品种一)		149852	2022/3/24	2025/3/24	35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三期)(品种二)	22 由证 06	149853	2022/3/24	2027/3/24	21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四期)(品种一)	22 申证 07	112904	2022/5/23	2025/5/23	18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四期)(品种二)	22 由证 08	149252	2022/5/23	2027/5/23	22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一)	23 申证 01	148247	2023-4-14	2025-4-14	8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二)	23 由证 02	148248	2023-4-14	2026-4-14	2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二期)(品种一)	21 申证	149655	2021/10/27	2022/4/27	52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149681	2021/10/27	2022/7/27	28	深交所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规模 (亿元)	交易场 所
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二期)(品种二)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三期)(品种一)	21 申证	149735	2021/12/8	2022/8/8	33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三期)(品种二)	21 申证	149736	2021/12/8	2022/12/8	47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 一期)		149360	2021/1/21	2024/1/21	3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 二期)	21 申证 C2	149405	2021/3/11	2024/3/11	38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 三期)(品种一)	21 申证 C3	149761	2021/12/27	2023/12/27	18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 三期)(品种二)	21 申证 C4	149762	2021/12/27	2024/12/27	12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 一期)	22 由证 C1	149904	2022/4/27	2025/4/27	3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 券(第一期)(品种二)		115112	2020/4/23	2023/4/23	6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 券(第二期)		115114	2020/5/25	2023/5/25	6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 一期)(品种一)	23申证C1	148198	2023-3-6	2025-3-6	14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3 申证 C2	148199	2023-3-6	2026-3-6	13	深交所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规模 (亿元)	交易场 所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						
一期)(品种二)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 二期)	23 申证C3	148223	2023-3-27	2026-3-27	23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一期)	22 申证 Y1	148005	2022-7-27	2027-7-27	50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二期)	22 申证 Y2	148040	2022-8-25	2027-8-25	48	深交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一期)	23 申证 Y1	148310	2023-6-8	2028-6-8	18	深交所

国泰君安证券项目组债券存续期督导人员在债券存续期内定期和不定期持续督促发行人排查债券存续期内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 20 申证 C2、20 申证 C3、20 申证 06、20 申证 08、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1 申证 01、21 申证 02、21 申证 03、21 申证 04、21 申证 05、21 申证 06、21 申证 07、21 申证 08、21 申证 09、21 申证 10、21 申证 11、21 申证 12、21 申证 13、21 申证 14、21 申证 15、22 申证 01、22 申证 02、22 申证 03、22 申证 05、22 申证 06、22 申证 07、22 申证 08、23 申证 01、23 申证 02、21 申证 C1、21 申证 C2、21 申证 C3、21 申证 C4、22 申证 C1、23 申证 C1、23 申证 C1、21 申证 D2、21 申证 D3、21 申证 D4、21 申证 D5、22 申证 Y1、22 申证 Y2、23 申证 Y1 的受托管理人,报告期内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债券的受托管理职责,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并监督了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

在债券发行后,国泰君安证券向发行人提供了公司债券存续期募集资金使用与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的指引,针对募集资金使用、重大事项披露等事项进行特别提示,以此增强债券存续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国泰君安证券每月要求发行人提供"公司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排查表"以便发行人核查是否发生相关重大事项,并提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督导发行人及时完成付息工作,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核查,并按要求定期对发行人进行存续期风险排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国泰君安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进行的受托管理工作如下:

(一) 定期提示

在本报告所述债券发行后,为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和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每月以邮件形式向发行人发送提请做好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函件,要求发行人对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要求、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者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进行排查。

- (二) 提示发行人及时完成年报的披露工作
- (三) 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根据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国泰君安证券将于每年度6月30日前披露上一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四)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2022 年 1 月,因发行人诉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及发行人诉中信国安投资有限公司、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分别收到一审判决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 2022 年 3 月,因发行人与湖北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委托理财合同纠纷收到仲裁通知,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 2022 年 3 月,因发行人与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资产管理合同纠纷收到仲裁通知,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

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 年 3 月,因发行人诉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科瑞金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被受理,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 年 5 月,因发行人诉明泰汇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 纠纷案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 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 险。

2022年6月,因发行人(代表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申万宏源聚龙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诉安吉聚龙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发行人(代表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申万宏源聚龙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诉柳永诠等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发行人(代表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之申万宏源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诉柳永诠等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发行人(代表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之申万宏源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诉周素芹等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分别收到一审判决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 年 6 月,因发行人与刘祥代融资融券交易纠纷案收到执行裁定书,国 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 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 年 7 月,因发行人与中来股份、泓盛资产基金合同纠纷案收到仲裁结果,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 年 8 月,因发行人子公司申万创新投与上海世联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就合同纠纷争议事项达成和解,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 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仲裁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 年 9 月,因发行人董事长发生变动,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 年 9 月,因发行人诉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科瑞金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收到一审判决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年10月,因发行人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因与上海映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收到应诉通知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年11月,因发行人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因与东 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收到应诉通知书,国泰君安证券按 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临时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年11月,因发行人与柯宗贵、陈色琴等质押式证券回购系列纠纷案分别收到裁判文书与二审判决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 年 12 月,因发行人(代表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之申万宏源 1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诉明泰汇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发行人诉明泰汇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分别收到一审判决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年12月,因发行人诉邹勇、李亚丽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收到一审判决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

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2年12月,因发行人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因与东 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收到裁定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 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临时受托 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3 年 1 月,因发行人诉张留洋融资融券交易纠纷案收到执行裁定书,国 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3 年 2 月,因发行人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因与上海映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收到裁定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3 年 4 月,因发行人诉翁武游、林永飞、翁雅云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收到执行裁定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3年4月,因发行人诉RAAS CHINA LIMITED、深圳莱士凯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收到执行裁定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3 年 4 月,因发行人与柯宗庆、谭爱武质押式证券回购系列纠纷案收到 执行裁定书,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 及重大诉讼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内披露用途一致,未发生需披露重大事项的情形。

第二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英文):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杨玉成

成立日期: 2015年1月16日

注册资本: 535 亿元

实缴资本: 535 亿元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邮政编码: 200031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秀清

电话号码: 021-33389888

传真号码: 021-54035333

互联网网址: www.swhysc.com

电子信箱: swhysc@swhysc.com

所属行业: 资本市场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244445565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状况

1、发行人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业务范围主要涵盖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及交易、投资管理四个板块,具体如下:

企业金融		个人金融	机构服务及交易	投资管理	
投资银行	本金投资				
・股权融资	·股权投资	·证券经纪与	·主经纪商服务	·资产管理	
・债权融资	·债权投资	期货经纪	・研究咨询	・公募基金管理	
・财务顾问	·其他投资	・融资融券	・自营交易	・私募基金管理	
		·股票质押式融资			
		・金融产品销售			

(1) 企业金融

公司的企业金融业务为企业客户提供投资银行和本金投资服务。投资银行业务提供股票承销保荐、债券承销及财务顾问等服务;本金投资业务通过各类金融工具从事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和债权投资。

(2) 个人金融

公司的个人金融业务覆盖个人及非专业机构投资者全方位的需求,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融资、金融产品销售和投资顾问等服务。

(3) 机构服务及交易

公司的机构服务主要为专业机构客户提供主经纪商服务与研究咨询等服务; 同时,公司亦从事 FICC、权益类及权益挂钩类证券交易,并基于此向机构客户 提供销售、交易、对冲及场外衍生品服务。

(4) 投资管理

公司的投资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和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2、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概况

2022 年,发行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 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和中投公司决策部署,始终立足国有 金融企业发展定位,全面落实金融"三大任务",服务国家战略需要、人民发展 需要、实体经济需要,将为实体经济、为资本市场、为广大居民提供专业高效的 中介服务作为公司发展的重中之重。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股债齐跌的严峻局面,发行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主责主业、优化业务布局、改革体制机制、强化风险防控,推动自身业务发展融入我国经济、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大局之中,主要业务保持平稳发展态势,2022 年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158.03 亿元,净利润 32.72 亿元。

单位: 亿元

		4	z期		上年同期			
业务板块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入	本	(%)	比(%)	入	本	(%)	比(%)
企业金融	29.01	17.11	41.01	18.36	33.90	16.31	51.87	13.74
个人金融	65.77	50.33	23.47	41.62	92.98	52.54	43.49	37.70
机构服务	19.26	11 06	7.06	30.54	105.20	57.01	45 71	42.73
及交易	48.26	44.86	7.06	30.34	105.39	57.21	45.71	42.73
投资管理	14.99	14.82	1.13	9.49	14.39	11.62	19.24	5.83
合计	158.03	127.12	19.56	100.00	246.66	137.69	44.18	100.00

三、 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较上年同期变化率
资产合计	5,734.70	5,617.34	2.09%
负债合计	4,587.13	4,562.81	0.53%
净资产	1,147.58	1,054.53	8.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权益合计	1,074.42	1,038.94	3.42%

2022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5,734.7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09%,主要系公司交易金融资产规模、其他债权投资和结算备付金增加、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2022年末,发行人总负债为 4,587.1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0.53%,主要系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增加所致。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较上年同期变化率
营业收入	158.03	246.66	-35.93%
营业成本	127.12	137.69	-7.67%
利润总额	30.91	108.48	-71.51%
净利润	30.22	94.58	-68.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32.72	94.34	-65.31%

2022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58.0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5.93%;净利 润 30.22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8.05%。从营业收入结构来看,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构成了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

2022年,发行人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2.17亿元,同比减少 13.77亿元,降幅 14.35%。主要原因:一是受证券市场指数下跌、交投萎缩影响,发行人代理买卖证券业务、金融产品销售业务、席位租赁业务的收入均不同程度受到影响,发行人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9.70亿元,同比减少 13.16亿元,降幅 20.94%;二是发行人投资银行业务条线积极推进专业化改革,持续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股票和债券承销业务逆势而上,承销发行手续费收入增加,发行人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8.91亿元,同比增加 0.89亿元,增幅 4.96%;三是受证券市场下跌影响,管理报酬减少,发行人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05亿元,同比减少 1.31亿元,降幅 9.83%。

2022年,发行人利息净收入 7.20 亿元,同比减少 8.50 亿元,降幅 54.16%。从构成来看,利息收入 93.09 亿元,同比减少 13.02 亿元,降幅 12.27%,主要为融出资金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9.67 亿元、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3.55 亿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3.46 亿元、债权投资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0.51 亿元;利息支出 85.89 亿元,同比减少 4.52 亿元,降幅 5.00%,主要为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利息支出减少 3.12 亿元、拆入资金利息支出减少 2.41 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减少 0.83 亿元、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减少 0.49 亿元,以及应付债券利息支出增加 1.78 亿元、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增加 0.48 亿元。

2022年,发行人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为49.46亿元,同比减少50.11亿元,降幅50.32%,主要是因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收益以及处置收

益减少。从投资收益来看,发行人投资收益合计为 38.40 亿元,同比减少 70.03 亿元,降幅 64.58%。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来看,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合计为 11.06 亿元,同比增加 19.92 亿元。其中,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为 6.00 亿元,同比减少 1.08 亿元,降幅 15.27%;交易性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的持有期间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处置损益为-16.42 亿元,同比减少 101.58 亿元;衍生金融工具的持有期间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处置损益为 58.95 亿元,同比增加 57.17 亿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持有期间收益为 1.22 亿元,同比减少 3.57 亿元,降幅 74.55%;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的处置损益为 -0.29 亿元,同比减少 1.05 亿元。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较上年同期变化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9	-430.2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9	305.2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2	353.93	不适用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9 亿元,较 2021 年度增加 794.38 亿元,主要因发行人债券、基金投资规模增速放缓,使得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流出大幅减少所致。其中,2022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 653.77 亿元,较 2021 年减少 159.05 亿元,主要是发行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减少 257.06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减少 41.58 亿元,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减少 39.57 亿元,但融出资金净减少额增加 152.89 亿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26.27 亿元,抵消了部分现金流入的减少。2022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89.68 亿元,较 2021 年减少 953.43 亿元,其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877.48 亿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出较 2021 年减少 106.39 亿元;发行人支付代理买卖证券支出的现金同比增加 43.58 亿元,抵消了部分现金流出的增加。

发行人 2022 年比 2021 年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主要因为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发行人 2022 年比 2021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因为发行

债券收到的现金大幅减少。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国泰君安证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均于起息日当天汇入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二、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债券简称	用途	具体项目	金额 (亿 元)	使用日期
20 申证 06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41	2020/7/28-2020/8/3
20 申证 08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32	2020/9/14-2020/9/17
20 申证 10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57	2020/10/27-2020/11/30
20 申证 12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偿还到期债务	17	2020/11/17
20 申证 C2	偿还到期债务	偿还到期债务	60	2020/4/24
20 申证 C3	偿还到期债务	偿还到期债务	60	2020/5/26
21 申证 01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偿还到期债务	25	2021/4/30
21 申证 02	务	12/22/01/05/01	20	2021/4/30
21 申证 03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偿还到期债务	26	2021/5/26

21 中江 04	九大八司带是次	为大八司弗异次	20	
21 申证 04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20	2021/5/21 2021/6/7
21 申证 05	金,及层处到期债务	金,及层处到期份	25	2021/5/31-2021/6/7
21 申证 06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20	2021/7/22-2021/8/2
21 申证 07	务	务	30	2021/1/22 2021/0/2
21 申证 08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28	2021/7/29-2021/8/4
21 申证 09	务	务	42	
21 申证 10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30	2021/8/27-2021/9/2
21 申证 11	务	务	30	
21 申证 12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48	2021/9/10-2021/9/28
21 申证 13	五,	五,	10	2021/9/10-2021/9/28
21 申证 14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23	2021/9/23-2021/9/28
21 申证 15	金,及区处对 <i>州</i> 顶	务	23	2021/3/23 2021/3/20
22 申证 01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偿还到期的公司	50	2022/1/24/2022/2/14
22 申证 02	券	债券	24	2022/1/24-2022/2/14
22 申证 03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券	偿还到期的公司 债券	22	2022/2/24
22 申证 05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偿还到期的公司	35	
22 申证 06	券	债券	21	2022/3/28
22 申证 07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偿还到期的公司	18	
22 申证 08	券	债券	22	2022/5/24
21 申证 C1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偿还到期债务	30	2021/1/22
21 申证 C2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补充公司营运资 金,及偿还到期债 务	38	2021/3/12-2021/3/22
21 申证 C3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偿还到期的公司	18	2022/1/13
21 申证 C4	券	债券	12	2022/1/13
22 申证 C1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券	偿还到期的公司 债券	30	2022/4/28
21 申证 D1	偿还一年内到期的 债务	偿还一年内到期 的债务	35	2021/2/27
21 申证 D2	补充流动资金,偿 还一年内到期的债 务	补充流动资金,偿 还一年内到期的 债务	52	2021/10/28-2021/11/10
21 申证 D3	补充流动资金,偿	补充流动资金,偿	28	2021/10/28-2021/11/10

	还一年内到期的债	还一年内到期的		
	务	债务		
21 申证 D4	补充流动资金,偿	补充流动资金,偿	33	
	还一年内到期的债	还一年内到期的		2021/12/9-2021/12/13
21 申证 D5	务	债务	47	
22 申证 Y1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偿还到期的公司	50	2022/7/28
	券	债券		
22 申证 Y2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偿还到期的公司	48	2022/8/30
	券	债券		
23 申证 C1	必 还到期 佳 夕	偿还到期债务	14	2022/2/7
23 申证 C2	偿还到期债务	伝处判期倾分	13	2023/3/7
23 申证 C3	偿还到期债务	偿还到期债务	23	2023/3/28
23 申证 01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偿还到期的公司	8	2022/4/17
23 申证 02	券	债券	20	2023/4/17
23 申证 Y1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	偿还到期的公司	18	2023/6/9
	券	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内披露用途一致。

三、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性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20 申证 C2、20 申证 C3、20 申证 06、20 申证 08、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1 申证 01、21 申证 02、21 申证 03、21 申证 04、21 申证 05、21 申证 06、21 申证 07、21 申证 08、21 申证 09、21 申证 10、21 申证 11、21 申证 12、21 申证 13、21 申证 14、21 申证 15、22 申证 01、22 申证 02、22 申证 03、22 申证 05、22 申证 06、22 申证 07、22 申证 08、23 申证 01、23 申证 02、21 申证 C1、21 申证 C2、21 申证 C3、21 申证 C4、22 申证 C1、23 申证 C1、23 申证 C2、23 申证 C3、21 申证 D3、21 申证 D4、21 申证 D5、22 申证 Y1、22 申证 Y2、23 申证 Y1 的募集资金实际运行情况、专项账户运行情况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四章 各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一、各期公司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

20 申证 C2、20 申证 C3、20 申证 06、20 申证 08、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1 申证 01、21 申证 02、21 申证 03、21 申证 04、21 申证 05、21 申证 06、21 申证 07、21 申证 08、21 申证 09、21 申证 10、21 申证 11、21 申证 12、21 申证 13、21 申证 14、21 申证 15、22 申证 01、22 申证 02、22 申证 03、22 申证 05、22 申证 06、22 申证 07、22 申证 08、23 申证 01、23 申证 02、21 申证 C1、21 申证 C2、21 申证 C3、21 申证 C4、22 申证 C1、23 申证 C1、23 申证 C2、23 申证 C3、21 申证 D2、21 申证 D3、21 申证 D4、21 申证 D5、22 申证 Y1、22 申证 Y2、23 申证 Y1 均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

二、各期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 偿债保障措施

为维护各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为各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各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聘请国泰君安证券担任本报告披露的各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各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利益。

3、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

(1) 专项账户的设立

为了保证按时偿还各期债券到期本金和利息,发行人将在各期债券发行前,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用于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及本息偿付。

(2) 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的资金来源

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的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1)公司自有资金; (2)公司日常运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入; (3)通过其他融资渠道筹集的资金; (4)公司抛售自营证券或销售其他资产取得的资金; (5)其他合法途径筹集的资金。

(3) 提取开始时间、提取频率、提取金额

发行人应在各期债券的付息日或兑付日前两个工作日,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确定的利息/本息金额向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划入资金。发行人应确保存入的金额在扣除银行结算等手续费用后,足以支付应付债券本息。

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划入的资金只能用于各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 利息,以及支付兑付代理人手续费和银行结算费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但因配 合国家司法、执法部门依法采取强制性措施的除外。

(4) 专项账户管理方式和监督安排

为了更好地发挥专项账户对控制风险的作用,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 将本着诚实、信用、谨慎的原则履行专项账户的管理义务,加强账户的日常资金 管理,以确保账户管理持续符合有关法规规定及约定,确保提前归集债券利息和 本金,按时还本付息。

各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对发行人专项账户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债券受托管理 人可以采取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发行人和监管银行应当配合债券受托 管理人的调查与查询。

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应于发行人每年年报信息披露前,向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出具专项账户的明细对账单,内容应至少包括上一年度募集资金存入情况(含孳生利息)、使用支取情况和账户余额情况。

4、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公司设立资产配置委员会对资产配置、负债规模和结构进行统一管理,各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5、严格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二) 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20 申证 C2、20 申证 C3、20 申证 06、20 申证 08、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1 申证 01、21 申证 02、21 申证 03、21 申证 04、21 申证 05、21 申证 06、21 申证 07、21 申证 08、21 申证 09、21 申证 10、21 申证 11、21 申证 12、21 申证 13、21 申证 14、21 申证 15、22 申证 01、22 申证 02、22 申证 03、22 申证 05、22 申证 06、22 申证 07、22 申证 08、23 申证 01、23 申证 02、21 申证 C1、21 申证 C2、21 申证 C3、21 申证 C4、22 申证 C1、23 申证 C1、23 申证 C1、23 申证 C2、23 申证 C2、21 申证 D2、21 申证 D3、21 申证 D4、21 申证 D5、22 申证 Y1、22 申证 Y2、23 申证 Y1 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 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公司偿债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如未来发生不能如期兑付的情形,可在一定程度上保障投资者合法利益。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各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各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 情况

一、各期公司债券偿付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D2 的利息及本金, 兑息金额为 102.74 元(含税)/张。2022年7月21日,公司支付了21申证07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77 元 (含税)/张。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06 的利息,兑息金 额为 3.13 元(含税)/张。2022 年 7 月 27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D3 的利息及 本金, 兑息金额为 102.78 元(含税)/张。2022 年 7 月 27 日, 公司支付了 20 申 证 06 的利息, 兑息金额为 3.49 元(含税)/张。2022 年 7 月 28 日, 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09 的利息, 兑息金额为 3.38 元 (含税)/张。2022 年 7 月 28 日, 公司支 付了 21 申证 08 的利息, 兑息金额为 3.04 元 (含税)/张。2022 年 8 月 8 日, 父 司支付了 21 申证 D4 的利息及本金, 兑息金额为 102.64 元(含税)/张。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11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75 元 (含税)/张。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10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02 元 (含税) /张。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13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4 元(含 税)/张。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12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05 元 (含税)/张。2022年9月10日,公司支付了20申证08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76 元 (含税)/张。2022 年 9 月 22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15 的利息,兑息金 额为 3.1 元(含税)/张。2022 年 9 月 22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14 的利息,兑 息金额为 2.95 元 (含税)/张。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支付了 20 申证 10 的利 息, 兑息金额为 3.68 元(含税)/张。2022 年 11 月 16 日, 公司支付了 20 申证 12 的利息及本金, 兑息金额为 103.55 元 (含税)/张。2022 年 12 月 8 日, 公司 支付了 21 申证 D5 的利息及本金, 兑息金额为 102.68 元(含税)/张。2022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C4 的利息, 兑息金额为 3.2 元 (含税)/张。2022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C3 的利息, 兑息金额为 3.08 元 (含税)/张。 2023 年 1 月 21 日,公司支付了 22 申证 02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6 元(含税)/ 张。2023年1月21日,公司支付了22申证01的利息,兑息金额为2.8元(含 税)/张。2023 年 1 月 21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C1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93

元(含税)/张。2023年2月23日,公司支付了22申证03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2.95 元 (含税)/张。2023 年 3 月 11 日, 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C2 的利息, 兑息 金额为 3.94 元 (含税)/张。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支付了 22 申证 06 的利息, 兑息金额为 3.53 元 (含税)/张。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支付了 22 申证 05 的 利息, 兑息金额为 3.18 元 (含税)/张。2023 年 4 月 23 日, 公司支付了 20 申证 C2 的利息及本金, 兑息金额为 103.18 元(含税)/张。2023 年 4 月 27 日, 公司 支付了 22 申证 C1 的利息, 兑息金额为 3.19 元 (含税)/张。2023 年 4 月 29 日, 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02 的利息, 兑息金额为 4.05 元 (含税)/张。2023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支付了21 申证01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3.45 元(含税)/张。2023 年5 月 23 日,公司支付了 22 申证 08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2 元(含税)/张。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司支付了 22 申证 07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2.78 元(含税)/张。 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03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3.63 元 (含税) /张。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支付了 20 申证 C3 的利息及本金,兑息金额为 103.25 元 (含税)/ \Re 2023 年 5 月 28 日,公司支付了 21 申证 05 的利息,兑息金额为 4元(含税)/张。2023年5月28日,公司支付了21申证04的利息,兑息金额 为 3.27 元 (含税)/张。

其他债券在2022年度均未到付息日或兑付日。

二、各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按照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较为有效地执行了各期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 况

根据发行人与各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水级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发行人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2022年内,发行人未发生需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为 5,734.70 亿元,负债合计为 4,587.13 亿元,股东权益为 1,147.58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79.99%,较 2021 年末 81.23%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结构得到一定程度的优化,长期偿债能力得到改善。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1,030.64 亿元,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11.09 亿元,非受限货币资金储备充足。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58.03 亿元,较 2021 年度增幅为-35.93%; 实现净利润 30.22 亿元,较 2021 年度增幅为-68.05%。发行人 2022 年盈利能力有所下降,主要因为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损益同比减少导致投资收益同比下降所致。

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资产负债率(%)	79.99	81.23
流动比率 (倍)	1.83	1.97
速动比率 (倍)	1.83	1.97

发行人最近两年末偿债能力指标

最近两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97 倍和 1.83 倍,由于发行人无存货资产,因此速动比率也分别为 1.97 倍和 1.83 倍。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保持在 1 以上,具备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综上,2022年度,发行人偿债能力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二、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D2" 当期利息及本金。

发行人已于2022年7月21日足额支付了"21申证07"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06"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D3" 当期利息及本金。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足额支付了 "20 申证 06"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09"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08"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8 月 8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D4" 当期利息及本金。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11"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10"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9 月 9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13"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9 月 9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12"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2022年9月10日足额支付了"20申证08"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15"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14"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2022年10月26日足额支付了"20申证10"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足额支付了 "20 申证 12" 当期利息及本金。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D5" 当期利息及本金。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C4"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C3"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 月 21 日足额支付了 "22 申证 02"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 月 21 日足额支付了"22 申证 01"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 月 21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C1"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足额支付了 "22 申证 03"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C2"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足额支付了 "22 申证 06"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足额支付了 "22 申证 05"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足额支付了 "20 申证 C2" 当期利息及本金。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足额支付了 "22 申证 C1"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02"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01"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足额支付了 "22 申证 08"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足额支付了 "22 申证 07"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2023年5月24日足额支付了"21申证03"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足额支付了 "20 申证 C3" 当期利息及本金。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5 月 28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05" 当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5 月 28 日足额支付了 "21 申证 04" 当期利息。

2022 年度,发行人无需支付"22 申证 Y1"、"22 申证 Y2"、"23 申证 C1"、"23 申证 C2"、"23 申证 C3"、"23 申证 01"、"23 申证 02"、"23 申证 Y1"的利息及本金。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第九章 各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 20 申证 C2、20 申证 C3、20 申证 06、20 申证 08、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1 申证 01、21 申证 02、21 申证 03、21 申证 04、21 申证 05、21 申证 06、21 申证 07、21 申证 08、21 申证 09、21 申证 10、21 申证 11、21 申证 12、21 申证 13、21 申证 14、21 申证 15、22 申证 01、22 申证 02、22 申证 03、22 申证 05、22 申证 06、22 申证 07、22 申证 08、23 申证 01、23 申证 02、21 申证 C1、21 申证 C2、21 申证 C3、21 申证 C4、22 申证 C1、23 申证 C1、23 申证 C2、23 申证 C2、21 申证 D2、21 申证 D3、21 申证 D4、21 申证 D5、22 申证 Y1、22 申证 Y2、23 申证 Y1 进行评级。

根据联合资信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稳定,20 申证 06、20 申证 08、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1 申证 01、21 申证 02、21 申证 03、21 申证 04、21 申证 05、21 申证 06、21 申证 07、21 申证 08、21 申证 09、21 申证 10、21 申证 11、21 申证 12、21 申证 13、21 申证 14、21 申证 15、22 申证 01、22 申证 02、22 申证 03、22 申证 05、22 申证 06、21 申证 C1、21 申证 C2、21 申证 C3、21 申证 C4 的信用等级为 AAA,21 申证 D2、21 申证 D3、21 申证 D4、21 申证 D5 信用等级 A-1 级。

作为各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各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第十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0亿元。

二、涉及的未决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公司涉诉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未决诉讼事项如下:

- 1、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 公司诉邹勇、李亚丽质押式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案

2017 年 3 月,公司与邹勇签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邹勇向公司融入人民币 13,600 万元,其配偶李亚丽承担连带责任。期间,邹勇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利息,未在履约比例低于平仓线时采取措施使履约保障比例恢复至约定的预警值以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邹勇归还本金人民币 7,368 万元并支付相关利息、违约金,李亚丽承担共同还款责任等。2021 年 6 月,上海金融法院已受理本案。2022 年 11 月,上海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支持公司主要诉讼请求。

截至目前,邹勇己提起上诉,本案二审尚未裁决。

(2) 公司诉柯宗贵、陈色琴等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7年7月,公司与柯宗贵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柯宗贵向公司融入资金9,000万元,其配偶陈色琴承担连带责任,马美容提供质押担保,期间柯宗贵归还了部分本金,后柯宗贵后续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利息,亦未完成回购交易等,构成违约。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本金人民币2,173万元及相应利息、违约金等。2020年8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通知书。2021年8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书,支持公司诉讼请求,后柯宗贵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上诉。2022年6月,上海金融法院作出二审判决书,驳回柯宗贵上诉维持原判。因柯宗贵未按照法院确定的期限履行支付义务,公司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此后陈色琴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

再审,2023 年 4 月,公司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指令上海金融法院再审,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截至目前,本案尚未判决。

(3)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诉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等信托贷款违 约案

2016 年,申万创新投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信托公司")签订信托合同,申万创新投交付信托资金合计人民币 30,000 万元,由光大信托公司向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简称"中科建设")发放信托贷款,中科龙轩工程项目管理海安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后中科建设到期未支付相应利息,经多次催告仍未支付,构成违约。后光大信托公司与申万创新投合意终止信托,并将其基于相关债权及担保权利等全部权利转让于申万创新投。2018 年 9 月,申万创新投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判决中科建设向申万创新投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及利息、支付罚息、律师费,中科龙轩对前述请求承担连带责任。2020 年 11 月,申万创新投收到该案件一审裁定书,法院裁定驳回其起诉,后申万创新投就该裁定上诉。2021 年 8 月,申万创新投收到最高法院裁定,撤销一审裁定,指令一审法院重新审理。

截至目前,本案尚未判决。

(4)湖北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公司等委托理财合同纠纷案 湖北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因委托理财合 同纠纷在武汉仲裁委员会对公司及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提起仲裁。申请人为公司 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因对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存在争议,要求公司赔偿 本金、预期利息损失及管理费合计 7,600 余万元,并要求托管人承担补充责任。 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收到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通知书。

截至目前,本案尚未裁决。

(5)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合同纠纷案

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因资产管理合同纠纷在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对我公司提起仲裁。申请人为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因对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存在争议,要求公司退还委托资

金、赔偿投资损失、管理费托管费损失合计人民币 7,600 余万元。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收到仲裁通知书。

截至目前,本案尚未裁决。

(6)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其管理产品投资的"19 华晨 06"债券未能及时兑付,以公司子公司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等五家中介机构未能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制作、出具的债券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为由,向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等五家中介机构连带赔偿本金人民币21,000万元及相关利息等损失。2022年10月,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收到应诉通知书。2022年12月,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收到民事裁定书,因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等提出的管辖权异议成立,裁定驳回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起诉。后东吴基金不服一审裁定,上诉至辽宁高院,请求撤销一审裁定。

截至目前,本案二审尚未裁决。

- 2、期后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 发行人与张留洋融资融券交易纠纷案

2020年6月18日,公司与张留洋签订《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融资融券合同》。张留洋开展融资购买股票业务期间,因张留洋信用账户维持担保比例低于平仓线,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张留洋发出提醒,要求对方补足担保物或了结部分融资交易,使维持担保比例至警戒线以上。因张留洋没有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维持担保比例,满足合同强制平仓约定,2020年12月7日起,被告的信用账户被强制平仓,2020年12月15日强平成交后,被告尚欠融资本金85,400,805.71元未还。经催讨未果,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融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2021年9月6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判决书支持公司诉讼请求。一审判决生效后,张留洋未履行支付义务,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3 年 1 月,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执行裁定书,经穷尽财产调查措施,未发现张留洋有其他可供执行财产,依法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后续公司发现张留洋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

(2) 发行人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映雪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原告上海映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其管理的资管产品投资并持有 "19 华晨 05"债券未能及时兑付。原告认为,承销保荐公司等五家中介机构,未能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制作、出具的债券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导致原告债券投资时作出了错误的判断,并遭受巨大损失。原告于 2022 年 9 月向法院起诉,要求承销保荐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向原告赔偿包括债券本金、利息等投资损失。2022 年 9 月 29 日承销保荐公司收到沈阳中院发来的应诉通知书。

2023年2月6日,承销保荐公司收到沈阳中院《民事裁定书》,沈阳中院 认为承销保荐公司及其他被告提出的管辖异议成立,驳回原告起诉。

(3) 发行人与翁武游、林永飞、翁雅云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6 年 6 月,发行人作为融出方,翁武游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林永飞、翁雅云作为保证人加入。2018 年 12 月,翁武游未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相应的利息,且到期未按约定购回,林永飞亦未按合同的约定承担相应担保责任。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

2023年3月27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执行裁定书,法院已公开拍卖翁 武游持有的1920万股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656), 拍卖成交价58,615,600元。被执行人名下暂无财产可供执行,依法终结本次执行 程序。另外,公司已按照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变卖林永飞持有的280万股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656),变卖价款7,538,190.01 元。如公司发现被执行人有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4)发行人诉 RAAS CHINA LIMITED、深圳莱士凯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回购纠纷案

2023年3月31日,发行人诉RAAS CHINA LIMITED、深圳莱士凯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回购纠纷案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执行裁定书,法院已公开拍卖RAAS CHINA LIMITED 持有的1,920万股"上海莱士"股票(证券代码:002252),扣除相关税费后向公司发放104,837,810.90元。除前述质押股票外,未发现被执行人名下有其他可供执行

财产,法院依法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公司发现被执行人有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可再次向法院申请执行。

(5) 发行人与柯宗庆、谭爱武质押式证券回购系列纠纷案

发行人与柯宗庆、谭爱武约定进行质押式证券回购交易,后柯宗庆未能按照约定完成回购,且柯宗庆在发行人处质押的蓝盾股份均被其他法院予以司法冻结,已构成违约事项。2023 年 4 月,发行人与柯宗庆、谭爱武质押式证券回购系列纠纷案收到执行裁定书,法院依法拍卖柯宗庆名下持有的 "蓝盾股份"(证券代码:300297)股票,扣除执行费等费用后,余款由公司受偿。系列纠纷案执行终结。若公司发现有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将再次向法院申请执行。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 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各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动。

四、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 对措施

报告期内,未有其他应披露的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情况发生。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经查阅发行人 2022 年年度报告并经发行人确认,未发现发行人经营方针、 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二、各期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0 申证 C2、20 申证 C3、20 申证 06、20 申证 08、20 申证 10、20 申证 12、21 申证 01、21 申证 02、21 申证 03、21 申证 04、21 申证 05、21 申证 06、21 申证 07、21 申证 08、21 申证 09、21 申证 10、21 申证 11、21 申证 12、21 申证 13、21 申证 14、21 申证 15、22 申证 01、22 申证 02、22 申证 03、22 申证 05、22 申证 06、22 申证 07、22 申证 08、23 申证 01、23 申证 02、21 申证 C1、21 申证 C2、21 申证 C3、21 申证 C3、21 申证 C4、22 申证 C1、23 申证 C1、23 申证 C2、23 申证 C3、21 申证 D2、21 申证 D3、21 申证 D4、21 申证 D5、22 申证 Y1、22 申证 Y2、23 申证 Y1 信用评级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经查阅发行人 2022 年年度报告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情况。

四、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五、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 之二十

经查阅发行人 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存在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21 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情形,并进行了临时信息披露。

六、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经查阅发行人 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放弃债权或 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情形。

七、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经查阅发行人 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超过 2020 年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情形。

八、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经查阅发行人 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作出减资、合并、 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九、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存在重大未决诉讼,并进行了临时信息披露。

十、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公司按计划按时足额偿付,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等,同时资信评级机构与受托管理人充分发挥了作用,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的更好实施。

十一、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交易流通条件条件

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有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各期债券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交易流通的条件。

十二、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无。

十三、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